

陇县地方志丛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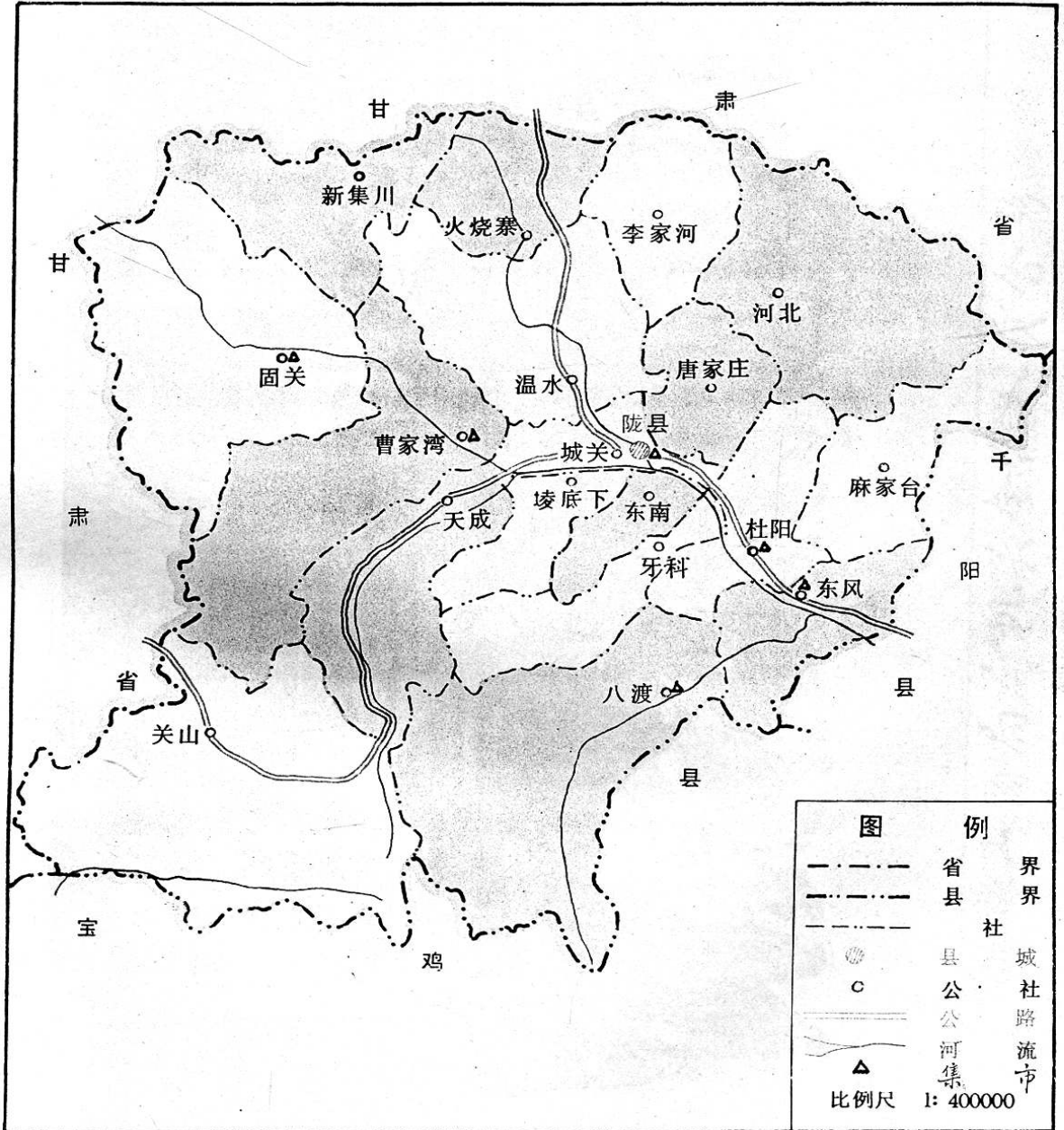
000372

# 陇县工商行政管理志

陕西省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编

# 陇县行政图

图 1-1





隴縣工商局局機關全體人員合影



隴縣工商管理局辦公樓



城关蔬菜市场一角



饮食市场一角



成衣市場一角



小百貨市場一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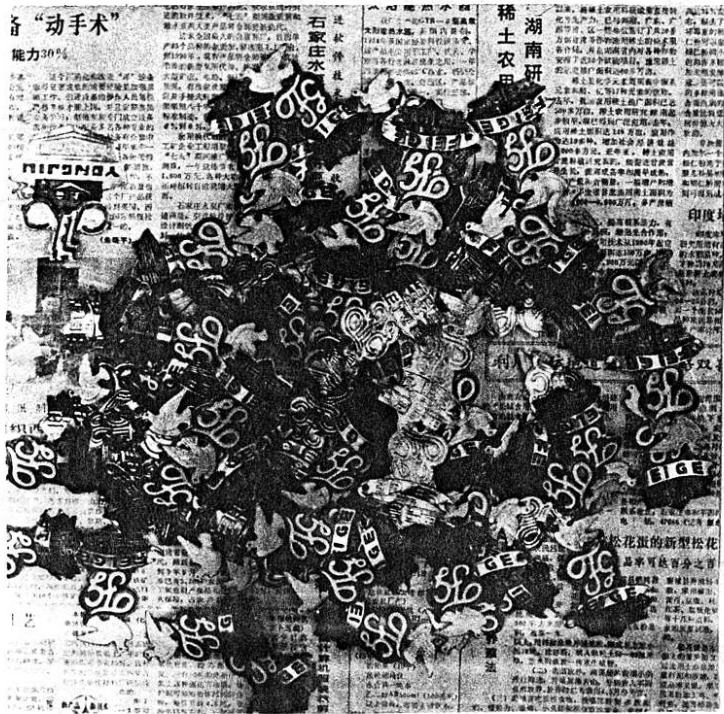
一九八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在西門口舉辦的“严勵打击残害群众的違法犯罪活動實物展覽”



工商局工作人員在展覽會上



展覽現場



工商局沒收的冒牌“飛鴿”自行車商標



## 编 志 领 导 小 组 成 员

组 长：刘克新

副 组 长：秦建中

成 员：刘志奎

王志玺

陈秉钧

刘宽厚

张建银

王志明

主 编：刘志奎

编 辑：张建银

# 目 录

陇县行政图	
照 片	
前 言	1
凡 例	2
第一章 概 述	3
第二章 大 事 记	10
第三章 机 构 设 置	21
第一节 机构沿革	21
第二节 机构设置及干部、职工	22
第三节 基层工商所	29
第四章 党、团组织	34
第一节 党组织	34
第二节 团组织	34
第五章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	35
第一节 改造前的陇县工商业	35
第二节 私营工商业改造	38
第三章 工商业公私合营	42
第六章 集市贸易与市场管理	49

第一节	城乡集市贸易的往昔	50
第二节	社会主义时期的城乡集市贸易	54
第七章	打击投机倒把与查处经济违法活动	70
第八章	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76
第一节	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76
第二节	企业登记管理的基本任务及其作用	102
第三节	对企业的监督管理	103
第九章	对个体工商业户的管理	107
第一节	发展与变化	107
第二节	行业与从业人员	112
第三节	先进个体户代表	115
第四节	管 理	116
第五节	陇县个体劳动者协会	117
第十章	经济合同管理	120
第十一章	商标与广告管理	123
第一节	已注册的商标	123
第二节	保护商标专用权	123
第三节	广告管理的现状	125
编 志 始 末		126
附 录		127
附录一	国务院关于发布《城乡集市贸易管理办法》的通知	127

附录二 国务院关于发布《工商企业登记管理条例》的 通知 .....	137
附录三 国务院关于农村个体工商业的若干规定 .....	142

## 前 言

工商行政管理是社会商品生产在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尤其显示着它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我县的工商管理，经过许多变革，在历史的长河中推波助澜，曾为社会政治、经济服务。然而，它只有在人民自己的政权——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为保护工商企业和消费者的整体利益，为支持生产活跃流通，繁荣陇县经济，发挥着它真正的职能作用，出现过许多值得记述的事业。

为研究和总结历史，为指导今后的工作，我们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和县志编委会的帮助下，经过近五个月的工作，编写出了《陇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由于我们初次修志，水平有限。加之资料短缺，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热忱欢迎给予批评指正。

陕西省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实事求是，存真求实的精神编写。

二、本志按“详今略古”的原则，上限追溯至1913年陇县商会成立，下限至1985年底。全志分十三章、二十节，约五万字。记述了陇县集市贸易与工商行政管理诸业务的历史状况，力求用资料体现观点，用事实揭示规律。

三、本志以记叙体为主，横排竖写，力求文字通俗，兼收表、图、照片。

四、大事记以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方法记叙。

五、本志涉及的人，采取以事系人的方法，将其事迹记入有关章节。

六、涉及的历史集镇地名，均注明了今名。

七、本志依据工商企业年鉴资料，对陇县县、乡个体办的企业产品，采用列表方式编入，以达传递经济信息之目的。

## 第一章 概 述

陇县位于陕西省宝鸡市西北部。地处东经 $106^{\circ}26'32''-107^{\circ}8'11''$ ，北纬 $34^{\circ}35'37''-35^{\circ}6'45''$ 之间。东与千阳县，南与宝鸡县，西北与甘肃省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崇信县，东北与甘肃灵台县接壤。面积为2418平方公里。耕地96万亩。工农业总产值8600多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2300多万元）。地势自东向西渐次升高，海拔800—2466米之间。全县17个乡，2个镇，240个村，1006个村民小组，39919户，21万人。农业人口占92.4%。平均每平方公里81人。有回、维、蒙、满等少数民族2067人。

陇县建制古老悠久。因境内的陇山而称名陇县。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商贾开辟的国际贸易通道——丝绸之路，贯境而过。农产品以小麦、玉米为主，每年向国家提供4000万斤商品粮，100万斤油料，有140万亩森林，56万亩草原面积，有山楂、五味、刺五加、大黄、党参、当归、黄芪等上千种药材，还有辣角、大麻、生漆、核桃、葡萄等农副产品。陇县的沙棘满山遍野，秋末果实累累，含有多维生素，可制做饮料，是保健和抗疲劳的佳品；大理石贮量丰富，计1400万立方米，质地纯正，各色俱全，纹理美观，是同类产品之上乘。

据县志记载：“自二十六年（民国）抗战后，在北及江浙、鄂、豫等省客商移居者日多”。在此之前“农人大半谨守成规”。形成

了一种“富有陇州”，“十料九收”的自给自足的封闭、半封闭式的自然经济状态。

陇县的工商行政管理，应当上溯到先秦在陇县建都（前762年）的时代。历经三千多年，其间虽然封建王朝在陇县设州置县从未简断。但集市贸易景况和各朝代在陇的官府衙门中市场管理及其机构的史料，我们几经搜集，所得无几。仅从旧县志上抄录了市镇概况。上溯期限定于公元1913年商会成立始，下限以公元1985年末止。

民国二年（1913），陇县商会成立。主要任务是管理工商业户，分配及催收政府分配给商人的“商款”或征用实物。是地方工商业上有一定基础和权威的社会团体。

商会组织形式，初定时为董事制，后改成委员制。负责主持人均称会长。商会领导人多为地方豪绅把持、操纵，常假借代表商界之名，胡摊滥派，敲诈勒索，压榨商民群众经营所得，为官方使用之工具。

一九四九年七月二十五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解放了陇县。当日宣告陇县人民政府成立。县政府下设六个科。工商科成立于次年六月二十日，为第六科。一九五〇年七月十九日宝鸡专署介绍岐山籍干部祁志刚任陇县人民政府工商科科长。七月二十七日启用印章，随即开展了工商行政管理工作。

工商行政管理，是国家对工商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和市场经济活



动方面的行政管理，是国家职能的一个方面，是整个国家行政管理的组成部分。以工商企业和市场经济活动为管理对象。

主要是通过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经济政策、法律法令和工商行政管理法规，保护合法经营，取缔非法经营，监督、检查、控制、协调、服务等职能来实现对工商企业和市场经济活动的管理。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行政执法机关，拥有行政干预和行政处罚的权力，在贯彻执行国家经济政策和经济法规中，具有一定的强制性。在职权范围上，它属于跨部门协调方面的管理，多是一些综合性的。

以三十多年来，陇县工商行政管理发展过程看，工商管理有两条规律。

1·工商行政管理的对象是与国家、集体、个人共同经济利益有关的一些重要经济活动。对这些经济活动的管理明确的反映了国家意志的倾向性。

2·在管理范围和任务上是随着国家政治经济形势的发展而变化的。

陇县的工商管理工作，在中共陇县县委、陇县人民政府和宝鸡市局的领导下，始终是为政治经济工作服务的。从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五六年三大改造完成之前，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主要任务是：保障国家对私人工商业的调整和改造工作的顺利进行，打击投机活动推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一九五〇年底，政务院颁发了《私营企业